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月至3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4月2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4 從心 出發- 禮民 臺北	160	推廣職業安全訓練	勞工局	鄧思維、陳容博 (27287507)	97.01.01 ~ 97.06.30	預定於97年5月、6月辦理「職業病預防宣導會」	C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08	強化危險物品、液化 石油氣及爆竹煙火管 理機制	消防局、 建設局、 勞工局(勞 檢處)	蔡爾森 (25978934)	97.01.01 ~ 97.03.31	本季辦理「液化石油氣消費設施、分裝場、加氣 站、高壓氣體設備勞工安全衛生及公用煤氣事業安 全檢查」計93場次。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7	定期辦理工會幹部 「勞工法令」實務訓 練，輔佐會員爭取勞 動權益	勞工局 勞工教育 中心	蘇麗玲 (25590136轉 5202)	97.01.01 ~ 97.12.31	預定於97年5月15日、6月10日、7月16日、8月13日 及9月11日辦理工會幹部勞工教育訓練計5場。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8	獎勵工會完成非營利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 立案許可，協助失業 會員推介媒合就業	勞工局 (職訓 中心、就 服中心)	蘇慧娟 (27287038)	97.01.01 ~ 97.03.31	<p>一、依據勞委會82年2月17日台(82)勞職業字第33544號函釋，工會依工會法第5條第2款規定其任務為會員就業之輔導(含推介工作)，故不須向勞工行政單位申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即可從事非營利之就業服務行為。</p> <p>二、本(97)年度共辦理3梯次職業訓練班，並將招生簡章寄送臺北市產業總工會、臺北市職業總工會及臺北市總工會等3家總工會，轉知各基層工會鼓勵並協助有意願之會員報名參訓。</p> <p>三、臺北市就業服務中心於97年3月23日下午13時至16時假臺北市大安路一段瑠公公園辦理「職場武林群俠再起」大型就業博覽會，邀請27家廠商提供1500個工作機會，協助失業會員多元化就業方向。</p>	B	
-------------------------------	-----	---	----------------------------	-------------------	---------------------------	---	---	--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9	將職業訓練與技能檢 定擴大委託給擁有相 關職業技術之工會辦 理，增進會員就業競 爭力	勞工局(職 訓中心)	職訓：張素珠 (28721940轉 213) 技檢：許秋玉(轉228)	97.01.01 ~ 97.12.31	<p>一、職業訓練委辦： (一) 97年度本局職業訓練中心委外辦理「數位多媒體手機維修班」等25班，並鼓勵工會辦理，以增進會員就業競爭力，惟未有相關職業工會參加投標。</p> <p>二、技能檢定委辦： (一) 依職業訓練法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和發證辦法等規定，應經中央主管機關評鑑合格取得證書方具委託之資格。 (二) 透過各種管道宣導及協助工會團體承接技能檢定術科測試之訊息與能力。 (三) 技能檢定全年辦理3梯次，檢定分學科及術科考試，目前術科已有部分職類委託工會辦理，97年第1梯次委託臺北市餐飲職業工會辦理中餐烹調乙丙級共440人，臺北市鐘錶眼鏡職業工會辦理眼鏡鏡片製作丙級共18人。</p>	B	
-------------------------------	-----	--	---------------	--	---------------------------	---	---	--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0	輔導籌組勞動合作社，創造就業機會，減少中間剝削，並提昇勞動所得	勞工局(就服中心)	陳恩美 (25942277轉101)	暫不執行	無	D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1	改造勞資爭議調處程序流程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 97.12.31	本局為改造勞資爭議調處程序流程，案經96年12月12日辦理本市97年度運用民間中介團體協處勞資爭議資格公開甄選審查結果，於97年1月1日本府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簽定協處勞資爭議契約，轉介爭議金額在10萬元以下之協調案件由該協會處理。並依案情之必要實施勞動條件檢查，落實保障勞工權益。	B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2	增編勞資爭議調處專業人力	勞工局	呂基榮 (27287017)	97.1~99.12	列入中、長程計畫推動辦理。	C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3	委託民間機構或團體 擴大參與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 97.12.31	<p>一、96年2月16日府勞二字第09631107700號令發布「臺北市勞資爭議協調要點」。</p> <p>二、97年1月1日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簽約，本年委託請該協會處理本局轉介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p> <p>三、本年至97年3月底止轉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累計為483件，協調成立案件比率為51%，有效縮短本局整體勞資爭議協調案件之處理時效。</p>	B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4	強化法律諮詢、心理 諮商及就業輔導工作	勞工局	黃瑞松 (27287017)	97.01.01 ~ 97.12.31	<p>一、邀請臺北市律師公會之專業律師，於每週三及週五下午2時至5時義務協助本市雇主與勞工免費諮詢法律，本年至97年3月底止，計提供222件法律諮詢服務。</p> <p>二、設立服務櫃檯，結合社會各界熱心勞工事務之服務志工，提供勞工法令、勞工權益、勞工申訴、勞資問題等各種諮詢服務，本年至97年3月底止，累計服務件數為2,497件。</p>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5	與民間就業服務機構 策略聯盟，豐富中高 齡者工作職缺	勞工局(就 服中心)	黃心怡 (25942277轉 301) 蕭智中 (25942277轉 103)	97.01.01 ~ 97.12.31	<p>一、本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委託壹零壹科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辦理委外廠商商業正進行課程規劃相關事宜。</p> <p>二、訪視463家廠商，開發10,286個工作機會。</p> <p>三、寄發9,558份就業快訊。</p> <p>四、辦理2場次專案招募活動，共計提供100個工作機會，辦理1場次就業博覽會，共計提供1,500個工作機會。</p>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6	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 業務整合，有效解決 「傳統產業缺工」與 「中高齡勞工失業」 並存問題	勞工局(就 服中心、 職訓中心)	陳恩美 (25942277轉 101) 陳育菁 (28721940轉 208)	97.01.01 ~ 97.12.31	<p>一、就業服務：97年1月至3月辦理求職登記中高齡3,412人，推介就業938人，求職就業率27.49%。(資料來源：97年3月31日網際網路就業服務資訊系統數據)。</p> <p>二、97年1月至3月提供中高齡職業訓練諮詢137人，職業訓練推介79人。</p> <p>三、97年開辦具市場需求之日間訓練計三梯次，41班次、預訓1,103人，截至97年3月底止，第1梯次辦理18班，已於2月14日陸續開課，參訓494人，其中中高齡計93人，佔18.8%。</p>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7	針對中高齡者規劃 「產訓合作」專班訓 練，落實訓用合一。	勞工局 (職訓中 心)	林心怡 (28721940轉 209)	97.01.01 ~ 97.12.31	本局職訓中心針對中高齡者辦理產訓合作「照顧服 務員」三班次、「家事清潔管理」專班二班次，預 計招收參訓人數150名，本季尚未開訓。	C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8	全力協助非自願性離 職之中高齡失業勞工 參訓，以達到無障 礙、零拒絕	勞工局(職 訓中心)	林心怡 (28721940轉209)	97.01.01 ~ 97.12.31	本季由本局就業服務中心轉介非自願性離職勞工參 訓計194人，佔42%，中高齡者參訓計31人，佔7%， 訓練期間，提供訓練生活津貼及專業個案輔導，結 業時協助技能檢定取得專業證照與就業服務。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9	勤查慎罰，打造安全 舒適之職場環境	勞工局(勞 檢處)	陳奕宏 (25969998轉 508)	97.01.01 ~ 97.03.31	<p>一、依據「臺北市營造工地分級管理要點」，透過分級管理模式，有效運用有限之檢查人力，97年1月至3月針對本市新建工程工地檢查3,999場。</p> <p>二、針對起重機吊運作業、大樓外牆清洗、舞台場景佈置、廣告招牌作業等臨時性作業，採動態、假日、黃昏等隨機稽查方式，97年1至3月檢查636場。</p> <p>三、針對送審合格之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實施檢查，督促事業單位依送審文件確實執行，97年1至3月檢查17場。</p> <p>四、加強臺北市營造業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3條規定，動員全體檢查員至本市各營造工地作勤前教育之勞動檢查，97年1月至3月累計罰鍰72萬元。</p> <p>五、對固定式起重機、移動式起重機、升降機、營建用提升機及吊籠等機械均具有高動能或高位能的特性之機具，實施全面性檢查，97年1至3月檢查510場。</p>	A	例行性 計畫
-------------------------------	-----	----------------------	--------------	---------------------------	---------------------------	--	---	-----------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0	重大工程要求業主及 施工單位配合裝置 「勞安視訊監控設 備」	勞工局（ 勞檢處）	陳金卿 (25969998轉 202)	97.01.01 ~ 97.03.31	一、本局勞動檢查處已於97年2月20日完成勞安視 訊監控設備及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專線等之設置。 二、本局勞動檢查處於97年2月4日函請本府各單位 提報各工地設置勞安視訊監控設備情形，經查計有 本府捷運局及工務局各設有14處及2處之勞安視訊 監控設備工地。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1	巡迴舉辦「勞安教育 親子活動」	臺北市政 府勞工局 勞動檢查 處	李士弘 (259699985轉 305)	97.01.01 ~ 97.02.16	97年2月16日假臺北市新光三越百貨信義分公司前 市府香堤大道廣場舉辦「臺北市2008勞動安全年宣 示暨宣導體驗營」，與會貴賓臺北市政府吳秀光副 市長、勞工局蘇盈貴局長等人出席，參加人數約有 3,500人，辦理成效良好。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2	全方位宣導，主動行 銷勞工安全衛生，獎 勵市民督工檢舉	勞工局 (勞檢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 97.03.31	一、本季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4場（吊 籠作業勞工1場、營造業勞工3場）、研討會1場（ 第1季職業災害案例研討會）、座談會1場（勞動安 全關懷系列--護士），本年度共辦理6場。 二、印製臺北市職業災害報導季刊第49期900本， 本年度共印製1期900本，免費提供事業單位及勞工 使用。 三、本季發布新聞稿13則，電子報6則，宣導職災 案例、安全衛生政策、勞安法令及防災檢查重點。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3	推動慰輔制度，協助 勞工家庭度難關	臺北市政 府勞工局 勞動檢查 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 97.03.31	本季計有1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較去年同期9件，大幅減少8件，本年迄今累計1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均已告知罹災者家屬應享有之權益。若屬經濟困難者，透過社會救助服務系統轉介函請社會局等相關單位協助或救濟。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4	強化性騷擾防治工作 ，建構婦女安心的工 作環境	勞工局	簡秀怡、白曉芬 (27208889轉 7023)	97.01.01 ~ 97.12.31	一、預訂於97年4月25日及4月26日辦理「防治就業歧視宣導會」。 二、防治職場就業歧視宣導動畫DVD及專刊均於4月間展開招標作業，預計9月底完成製作1000份DVD及專刊1000本，完成後供民眾索取。	C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5	結合民間團體，加強 對中途致殘者的服務	勞工局	李玫鈺、許乃文 (2559-8518轉 221或228)	97.01.01 ~ 97.03.31	97年度本局委託22家民間身心障礙福利機構、74名就業服務員，辦理工作機會開拓、媒合前諮詢與評估、就業媒合及工作現場訓練與輔導等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97年1-2月提供服務之個案數949人，開案277人，媒合326人，推介就業181人（97年3月份統計數字需俟97年4月受委託機構繳交報表後方能進行統計）。	A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425	建立人才資料庫，包 括通譯、特殊專長等	社會局 勞工局	楊珊珊 (25502151轉 203)	97.01.01 ~ 97.12.31	本局建立之翻譯人才資料庫97年持續提供法院、警察單位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偵辦非法外勞製作談話紀錄協助外籍勞工翻譯事宜。	B	

09、 多元 包容-- 幸福 臺北	431	加強辦理職業訓練及 就業輔導計畫	勞工局(及 職訓中心)	蕭智中 (25942277轉 103) 丁映君 (28721940轉 207)	97.01.01 ~ 97.12.31	一、本季開辦具市場需求之日間訓練計18班，訓練 受益494人，提供新移民選擇適性職類參訓，新移 民共計1人參訓。 二、97年委託辦理新移民專班計「形象美學雕塑 班」1班，預訓30人，預計6月開訓。	B	
09、 多元 包容-- 幸福 臺北	435	推動e-learning職 訓學習網路平臺，建 置傳統與數位化結合 之電子化學習中心	勞工局 (職訓中 心)	張素珠 (28721940轉 213)	97.01.01 ~ 97.12.31	一、E-learning主機系統已安裝於本局職業訓中心 並與中心網站連接。 二、已於96年完成該系統的使用、管理、操作等單 元教育訓練。 三、目前已建立各訓練場種子訓練師，以推動e- learning職訓學習網路平臺，建置傳統與數位化結 合之電子化學習中心，並定期更新教材內容。	A	

A等級：工程已竣工、活動已完成、階段任務已達成及例行性業務等，可列為A級，惟例行性業務仍需持續填報執行情形。

B等級：正在執行中之計畫，須有確實完成日期。

C等級：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至少須有完成規劃之日期。

D等級：無法辦理之計畫，例如因法令修正、環境變遷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惟須簽陳市長核定，並會本府研考會。

E等級：無須辦理之計畫，中央或其他機關已完成類似之計畫可替代本計畫，或經評估已無政策需求者屬之，亦須簽陳市長核定，並會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4月至6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7月2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4 從心 出發- 禮民 臺北	160	推廣職業安全訓練	勞工局	鄧思維、陳容博 (27287507)	97.01.01~ 97.06.30	97年度「職業病預防宣導會」業於97年5月6日假國父紀念館中山講堂辦理。	A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08	強化危險物品、液化石油氣及爆竹煙火管理機制	消防局、 建設局、 勞工局(勞 檢處)	蔡爾森 (25978934)	97.01.01~ 97.12.31	本季(4月-6月)辦理「液化石油氣消費設施、分裝場、加氣站、高壓氣體設備勞工安全衛生及公用煤氣事業安全檢查」計78場次。(97年1至6月計檢查171場次)。	A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7	定期辦理工會幹部「勞工法令」實務訓練，輔佐會員爭取勞動權益	勞工局 勞工教育 中心	蘇麗玲 (25590136轉 5202)	97.01.01~ 97.12.31	工會幹部「勞工法令」訓練預定辦理5場次，第1場次於5月8日辦理完竣，參加工會幹部計75人。第2場次於6月9日辦理完竣，參加工會幹部計132人。餘3場次預定於7月16日、8月13日及9月11日辦理。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8	獎勵工會完成非營利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 立案許可，協助失業 會員推介媒合就業	勞工局 (職訓 中心、就 服中心)	蘇慧娟 (27287038)	97.01.01~ 97.12.31	依據勞委會82年2月17日台(82)勞職業字第33544 號函釋，工會依工會法第5條第2款規定其任務為會 員就業之輔導(含推介工作)，故不須向勞工行政 單位申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即可從事非營 利之就業服務行為。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9	將職業訓練與技能檢 定擴大委託給擁有相 關職業技術之工會辦 理，增進會員就業競 爭力	勞工局(職 訓中心)	職訓：張素珠 (28721940轉 213) 技檢：許美華(轉 222)	97.01.01~ 97.12.31	一、職業訓練委辦： (一)97年度本局職業訓練中心委外辦理「數位多 媒體手機維修班」等25班，並鼓勵工會辦理，以增 進會員就業競爭力，惟未有相關職業工會參加投 標。 二、技能檢定委辦： (一)依職業訓練法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和發證辦法 等規定，應經中央主管機關評鑑合格取得證書方具 委託之資格。 (二)透過各種管道宣導及協助工會團體承接技能 檢定術科測試之訊息與能力。 (三)技能檢定全年辦理3梯次，檢定分學科及術 科考試，目前術科已有部分職類委託工會辦理，97 年第2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徵求術科測試委託 辦理單位，已有臺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中華民國 立體停車場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升降設備安全協 會等三單位提出申請。	A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0	輔導籌組勞動合作社，創造就業機會，減少中間剝削，並提昇勞動所得	勞工局(就服中心)	陳恩美 (25942277轉101)	暫不執行	無	D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1	改造勞資爭議調處程序流程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97.12.31	本局為改善勞資爭議調處時效，於97年1月1日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簽定協處勞資爭議契約，轉介金額在10萬元以下之爭議協調案件之處理。並依案情之必要實施勞動條件檢查，落實保障勞工權益。	B	階段性 任務已 達成， 建議改 列A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2	增編勞資爭議調處專業人力	勞工局	呂基榮 (27287017)	97.1~99.12	97年業奉臺北市政府同意增聘聘用人員7人，並於運用後辦理勞資爭議、性別工作平等暨違反勞動法令裁罰催繳案件。	C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3	委託民間機構或團體 擴大參與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97.12.31	<p>一、96年2月16日府勞二字第09631107700號令發布「臺北市勞資爭議協調要點」。</p> <p>二、97年1月1日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簽約，本年委託該協會處理本局轉介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p> <p>三、本年至97年6月底止轉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累計為891件，協調成立案件比率為57.2%，有效縮短勞資爭議協調案之處理時效。</p>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4	強化法律諮詢、心理 諮商及就業輔導工作	勞工局	黃瑞松 (27287017)	97.01.01~ 97.12.31	<p>一、邀請臺北市律師公會之專業律師，於每週三及週五下午2時至5時義務協助本市雇主與勞工免費法律諮詢，本年至97年6月底止，計服務473件諮詢服務。</p> <p>二、設立服務櫃檯，結合社會各界熱心勞工事務之志工，提供勞工法令、勞工申訴等各種諮詢服務，本年至97年6月底止，累計服務件數為13,029件。</p>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5	與民間就業服務機構 策略聯盟，豐富中高 齡者工作職缺	勞工局(就 服中心)	黃心怡 (25942277轉 301) 蕭智中 (25942277轉 103)	97.01.01~ 97.12.31	<p>一、本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委託壹零壹科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辦理，97年4月至6月辦理就促研習班計22班次、共606人次參加，團輔班計18班次、計139人次參加。</p> <p>二、訪視910家廠商，開發20,879個工作機會。</p> <p>三、寄發17,938份就業快訊。</p> <p>四、辦理3場次專案招募活動，共計提供120個工作機會；辦理2場次就業博覽會，共計提供3,000個工作機會。</p>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6	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 業務整合，有效解決 「傳統產業缺工」與 「中高齡勞工失業」 並存問題	勞工局(就 服中心、 職訓中心)	陳恩美 (25942277轉 101) 陳育菁 (28721940轉 208)	97.01.01~ 97.12.31	一、就業服務：辦理求職登記中高齡7,909人，推 介就業2,585人，求職就業率32.68%。(資料來 源：97年7月2日網際網路就業服務資訊系統數 據)。 二、提供中高齡職業訓練諮詢420人，職業訓練推 介289人。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7	針對中高齡者規劃 「產訓合作」專班訓 練，落實訓用合一。	勞工局 (職訓中 心)	林心怡 (28721940轉 209)	97.01.01~ 97.12.31	本局職訓中心針對中高齡者辦理產訓合作「照顧服 務員」1班次(已辦理完成)、「家事清潔管理」 (於8月22日開辦)專班2班次，預計招收參訓人數 90名，已辦理「照顧服務員」及「家事清潔管理」 各1班開訓，訓練數55人。	B	本案屬 正在執 行之之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8	全力協助非自願性離 職之中高齡失業勞工 參訓，以達到無障 礙、零拒絕	勞工局(職 訓中心)	林心怡 (28721940轉209)	97.01.01~ 97.12.31	本局就業服務中心轉介非自願性離職勞工參訓計67 人，佔47.8%，中高齡者參訓數計47人，佔33.6%， 訓練期間，提供訓練生活津貼及專業個案輔導，結 業時協助技能檢定取得專業證照與就業服務。	A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9	勤查慎罰，打造安全 舒適之職場環境	勞工局(勞 檢處)	陳奕宏 (25969998轉 508)	97.01.01~ 97.12.31	<p>一、依據「臺北市營造工地分級管理要點」，透過分級管理模式，有效運用有限之檢查人力，97年4月至6月針對本市新建工程工地檢查4,386場次（97年1至6月計檢查 8,385場次）。</p> <p>二、針對起重機吊運作業、大樓外牆清洗、舞台場景佈置、廣告招牌作業等臨時性作業，採動態、假日、黃昏等隨機稽查方式，97年4至6月檢查449場次（97年1至6月計檢查1,085場次）。</p> <p>三、針對送審合格之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實施檢查，督促事業單位確實執行，97年4至6月檢查34場（97年1至6月計檢查51場）。</p> <p>四、加強臺北市營造業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3條規定，動員全體檢查員至本市各營造工地作勤前教育之勞動檢查，97年4月至6月累計罰鍰23萬元（97年1月至6月累計罰鍰 95萬元）。</p> <p>五、對固定式起重機、移動式起重機、升降機、營建用提升機及吊籠等具有高動能或高位能特性之機具，實施全面性檢查，97年4至6月檢查462場次（97年1至6月計檢查972場次）。</p>	A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0	重大工程要求業主及 施工單位配合裝置 「勞安視訊監控設 備」	勞工局（ 勞檢處）	陳金卿 (25969998轉 202)	97.01.01~ 97.12.31	<p>一、本局勞動檢查處已於97年2月20日完成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及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專線等之設置。</p> <p>二、本局勞動檢查處於97年2月4日函請本府各單位提報各工地設置勞安視訊監控設備情形，經查計有本府捷運局及工務局已分別設有14處及2處之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工地。</p> <p>三、自97年4月1日起每個工地每月進行視訊檢查15次，計列管16個工地，4至6月共檢查720次。</p>	A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1	巡迴舉辦「勞安教育 親子活動」	臺北市政 府勞工局 勞動檢查 處	李士弘 (259699985轉 305)	97.01.01~ 97.02.16	97年2月16日假臺北市新光三越百貨信義分公司前 市府香堤大道廣場舉辦「臺北市2008勞動安全年宣 示暨宣導體驗營」，與會貴賓臺北市吳秀光副 市長、勞工局蘇盈貴局長等長官出席，參加人數約 有3,500人，辦理成效良好（每年辦理一次例行性 計畫，今年已辦理完成）。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2	全方位宣導，主動行 銷勞工安全衛生，獎 勵市民督工檢舉	勞工局 (勞檢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97.12.31	一、本季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宣導會 共13場次(吊籠作業勞工1場次、營造業勞工3場 次、移動式起重機2場次、有機溶劑作業1場次、特 定化學物質作業1場次、高空作業車作業1場次、一 般行業勞工1場次、局限空間作業2場次及固定式起 重機作業1場次)、研討會1場次(第2季職業災害案 例研討會)、座談會1場次(勞動安全關懷系列一點 工)，本年度共計辦理21場次。 二、印製臺北市職業災害報導季刊第50期900本， 本年度共計印製2期1,800本，免費提供事業單位及 勞工使用。 三、本季發布新聞稿20則，電子報11則，本年度累 計新聞稿33則、電子報17則，宣導職災案例、安全 衛生政策、勞安法令及防災檢查重點。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3	推動慰輔制度，協助 勞工家庭度難關	臺北市政 府勞工局 勞動檢查 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97.12.31	本季(4月~6月)計有7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本 年迄今累計8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均已告知 罹災者家屬應享有之權益。若屬經濟困難者，透過 社會救助服務系統轉介函請社會局等相關單位協助 或救濟。	A	例行性 計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4	強化性騷擾防治工作， 建構婦女安心的工作 環境	勞工局	簡秀怡、白曉芬 (27208889轉 7023)	97.01.01~ 97.12.31	一、本局已於97年4月25日及4月26日假國父紀念館 中山講堂辦理2場次「防治職場就業歧視宣導 會」。 二、防治職場就業歧視宣導動畫DVD及專刊均已完 成招標作業，現正進行製作，預計9月1日完成製作 1000份DVD，9月底完成專刊1000本，完成後供民眾	C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5	結合民間團體，加強 對中途致殘者的服務	勞工局	李玫鈺、許乃文 (2559-8518轉 205或207)	97.01.01~ 97.12.31	97年度本局委託22家民間身心障礙福利機構、74名 就業服務員，辦理工作機會開拓、媒合前諮詢與評 估、就業媒合及工作現場訓練與輔導等身心障礙者 社區化就業服務。97年4-5月提供服務之個案數為 996人，開案227人，媒合416人，推介就業223人（ 97年6月統計數字需至97年7月受委託機構繳交報表 後方能進行統計）。	A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425	建立人才資料庫，包 括通譯、特殊專長等	社會局 勞工局	楊珊珊 (25502151轉 203)	97.01.01~ 97.12.31	本局建置之翻譯人才資料庫，97年持續提供法院、 警察單位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偵辦非法外勞製 作談話紀錄協助外籍勞工翻譯時使用。	A	階段性 任務已 達成。
09、 多元 包容— 幸福 臺北	431	加強辦理職業訓練及 就業輔導計畫	勞工局(就 服中心及 職訓中心)	吳子涵 (25942277轉 106) 陳育菁 (28721940轉 208)	97.01.01~ 97.12.31	一、本局就業服務中心辦理求職登記之新移民432 人、提供141人個案管理服務、推介就業502人次、 就業人數131人，新移民就業研習班辦3場，參加數 103人。 二、本季開辦具市場需求之日間訓練計5班次，訓 練人數140人，提供新移民選擇適性職類參訓，新 移民共計2人參訓。 三、97年委託辦理新移民專班計「形象美學雕塑 班」1班，已於6月開訓，訓練計30人。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9、多元包容--幸福臺北	435	推動e-learning職訓學習網路平臺，建置傳統與數位化結合之電子化學習中心	勞工局 (職訓中心)	張素珠 (28721940轉213)	97.01.01~ 97.12.31	一、目前已建立各訓練場種子訓練師，以推動e-learning職訓學習網路平臺，建置傳統與數位化結合之電子化學習中心，並定期更新教材內容。 二、數位學習網目前已完成「肉圓製作」、「熱狗餐包製作」、「草莓塔製作」、「草莓奶酪製作」、「比薩的製作」、「電子試算」等6個課程。並結合華視全球資訊網、飛庭科技公司、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臺北人力銀行等企業及政府機關，提供數位學習網的平台連結服務，提供民眾線上學習。	A	例行性業務
---------------	-----	---	---------------	-----------------------	-----------------------	--	---	-------

A等級：工程已竣工、活動已完成、階段任務已達成及例行性業務等，可列為A級，惟例行性業務仍需持續填報執行情形。

B等級：正在執行中之計畫，須有確實完成日期。

C等級：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至少須有完成規劃之日期。

D等級：無法辦理之計畫，例如因法令修正、環境變遷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惟須簽陳市長核定，並會本府研考會。

E等級：無須辦理之計畫，中央或其他機關已完成類似之計畫可替代本計畫，或經評估已無政策需求者屬之，亦須簽陳市長核定，並會本府研考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7月至9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0月2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4 從心 出發- 禮民 臺北	160	推廣職業安全訓練	勞工局	鄧思維、陳容博 (27287507)	97.01.01~ 97.06.30	97年度「職業病預防宣導會」業於97年5月6日假國父紀念館中山講堂辦理。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08	強化危險物品、液化 石油氣及爆竹煙火管 理機制	消防局、 建設局、 勞工局(勞 檢處)	蔡爾森 (25978934)	97.01.01~ 97.12.31	本季(7月-9月)辦理「液化石油氣消費設施、分裝場、加氣站、高壓氣體設備勞工安全衛生及公用煤氣事業安全檢查」計109場次。(97年1至9月計檢查280場次)。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7	定期辦理工會幹部 「勞工法令」實務訓 練，輔佐會員爭取勞 動權益	勞工局 勞工教育 中心	蘇麗玲 (25590136轉 5202)	97.01.01~ 97.12.31	工會幹部「勞工法令」實務訓練97年度預定辦理5場次，分別於5月8日、6月9日、7月16日、8月13日、9月11日辦理，已全部辦理完竣，參加工會幹部計有453人。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8	獎勵工會完成非營利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 立案許可，協助失業 會員推介媒合就業	勞工局 (職訓 中心、就 服中心)	蘇慧娟 (27287038)	97.01.01~ 97.12.31	<p>一、依據勞委會82年2月17日台(82)勞職業字第33544號函釋，工會依工會法第5條第2款規定其任務為會員就業之輔導(含推介工作)，故不須向勞工行政單位申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即可從事非營利之就業服務行為。</p> <p>二、本(97)年度截至9月底共辦理4梯次職業訓練班，並將招生簡章寄送臺北市產業總工會、臺北市職業總工會及臺北市總工會等3家總工會，轉知各基層工會鼓勵並協助有意願之會員報名參訓。</p> <p>三、本局就業服務中心於97年9月20日上午10時30分至16時30分假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軟體園區』一辦理【科技之城，『職』在台北】科技徵才博覽會，邀請27家廠商提供約700個工作機會，協助失業會員多元化就業方向。</p>	B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9	將職業訓練與技能檢 定擴大委託給擁有相 關職業技術之工會辦 理，增進會員就業競 爭力	勞工局(職 訓中心)	職訓：張素珠 (28721940轉 213) 技檢：許美華(轉 222)	97.01.01~ 97.12.31	<p>一、職業訓練委辦： (一)97年度本局職業訓練中心委外辦理「數位多媒體手機維修班」等25班，並鼓勵工會辦理，增進會員就業競爭力，惟未有相關職業工會參加投標。</p> <p>二、技能檢定委辦： (一)依職業訓練法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和發證辦法等規定，應經中央主管機關評鑑合格取得證書方具委託之資格。 (二)透過各種管道宣導及協助工會團體承接技能檢定術科測試之訊息與能力。 (三)技能檢定全年辦理3梯次，檢定分學科及術科考試，97年度第2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試務工作，共有臺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電梯協會等三單位接受委託辦理三項職類之術科測試試務工作。</p>	A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0	輔導籌組勞動合作社，創造就業機會，減少中間剝削，並提昇勞動所得	勞工局(就服中心)	黃雅玉 (25942277-101)	暫不執行	無	D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1	改造勞資爭議調處程序流程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97.12.31	本局為改善勞資爭議調處時效，於97年1月1日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簽定協處勞資爭議契約，轉介金額在10萬元以下之爭議協調案件之處理。並依案情之必要實施勞動條件檢查，落實保障勞工權益。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2	增編勞資爭議調處專業人力	勞工局	呂基榮 (27287017)	97.1~99.12	本業務於97年奉臺北市政府同意增聘聘用人員7人，並於運用後辦理勞資爭議、性別工作平等暨違反勞動法令裁罰催繳案件。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33	委託民間機構或團體 擴大參與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97.12.31	<p>一、96年2月16日府勞二字第09631107700號令發布「臺北市勞資爭議協調要點」。</p> <p>二、97年1月1日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簽約，本年委託該協會處理本局轉介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p> <p>三、本年至97年9月底止轉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累計為1,234件，協調成立案件比率為60.3%，有效縮短勞資爭議協調案之處理時效。</p>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34	強化法律諮詢、心理 諮商及就業輔導工作	勞工局	劉書桓 (27287017)	97.01.01~ 97.12.31	<p>一、邀請臺北市律師公會之專業律師，於每週三及週五下午2時至5時義務協助本市雇主與勞工免費法律諮詢，本年至97年9月底止，計提供810件諮詢服務。</p> <p>二、設立服務櫃檯，結合社會各界熱心勞工事務之志工，提供勞工法令、勞工申訴等各種諮詢服務，本年至97年9月底止，累計服務件數為19,627件。</p>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35	與民間就業服務機構 策略聯盟，豐富中高 齡者工作職缺	勞工局(就 服中心)	黃心怡 (25942277轉 301) 蕭智中 (25942277轉 103)	97.01.01~ 97.12.31	<p>一、本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委託壹零壹科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辦理，97年7月至9月辦理就促研習班計31班次、共913人次參加，團輔班計15班次、計91人次參加。</p> <p>二、訪視1,363家廠商，開發28,797個工作機會，寄發22,446份就業快訊。</p> <p>三、辦理7場次專案招募活動，共計提供237個工作機會；另辦理4場次就業博覽會，共計提供4,270個工作機會。</p>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6	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 業務整合，有效解決 「傳統產業缺工」與 「中高齡勞工失業」 並存問題	勞工局(就 服中心、 職訓中心)	黃雅玉 25942277-101 陳育菁 (28721940分機 208) 陳恩美 (2594-2277轉 101) 盧鴻美 (2872-1940轉 214)	97.01.01~ 97.12.31	一、97年7月至9月辦理求職登記的中高齡計4,793人，推介就業1,598人，就業率33.34%。(資料來源：97年10月1日網際網路就業服務資訊系統數據)。 二、97年7月至9月提供中高齡職業訓練諮詢276人，職業訓練推介128人。 三、97年開辦具市場需求之日間訓練計4梯次，41班次、預訓人數1,103人，截至97年9月底止，第1-4梯次已辦理37班次，參訓人數995人，其中中高齡計274人，占27.54%。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7	針對中高齡者規劃 「產訓合作」專班訓 練，落實訓用合一。	勞工局 (職訓中 心)	丁映君 (28721940轉 208)	97.01.01~ 97.12.31	本局職訓中心針對中高齡者辦理產訓合作「照顧服務員」1班次、「家事清潔管理」2班次，參訓人數76人。	B	本案屬 正在執 行之計 畫。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8	全力協助非自願性離 職之中高齡失業勞工 參訓，以達到無障 礙、零拒絕	勞工局(職 訓中心)	丁映君 (28721940轉 208)	97.01.01~ 97.12.31	本局就業服務中心轉介非自願性離職勞工，截至97年9月底止，參訓計368人，佔職訓人數的36.99%，中高齡者參訓數計203人，佔20.04%，訓練期間，提供訓練生活津貼及專業個案輔導，結業時協助技能檢定取得專業證照與就業服務。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9	勤查慎罰，打造安全 舒適之職場環境	勞工局(勞 檢處)	陳奕宏 (25969998轉 508)	97.01.01~ 97.12.31	<p>一、依據「臺北市營造工地分級管理要點」，透過分級管理模式，有效運用有限之檢查人力，97年7月至9月針對本市新建工程工地檢查5,288場次（97年1至9月計檢查 13,613場次）。</p> <p>二、針對起重機吊運作業、大樓外牆清洗、舞台場景佈置、廣告招牌作業等臨時性作業，採動態、假日、黃昏等隨機稽查方式，97年7至9月檢查760場次（97年1至9月計檢查1,845場次）。</p> <p>三、針對送審合格之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實施檢查，督促事業單位確實執行，97年7至9月檢查21場（97年1至9月計檢查73場）。</p> <p>四、加強臺北市營造業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3條規定，動員全體檢查員至本市各營造工地作勤前教育之勞動檢查，97年7月至9月累計罰鍰3萬元（97年1月至9月累計罰鍰 98萬元）。</p> <p>五、對固定式起重機、移動式起重機、升降機、營建用提升機及吊籠等具有高動能或高位能特性之機具，實施全面性檢查，97年7至9月檢查943場次（97年1至9月計檢查1,915場次）。</p>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0	重大工程要求業主及 施工單位配合裝置 「勞安視訊監控設 備」	勞工局（ 勞檢處）	陳金卿 (25969998轉 202)	97.01.01~ 97.12.31	<p>一、本局勞動檢查處於97年2月4日函請本府各單位提報工地設置勞安視訊監控設備情形，經查計有本府捷運局及工務局已分別設有14處及2處之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工地。</p> <p>二、該處已於97年2月20日完成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及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專線之設置。</p> <p>三、自97年4月1日起每個工地每月進行視訊檢查15次，計列管16個工地，7至9月共檢查743次。（97年4至9月計檢查1,474次）</p>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 在-- 安心 臺北	241	巡迴舉辦「勞安教育 親子活動」	臺北市政 府勞工局 勞動檢查 處	李士弘 (259699985轉 305)	97.01.01~ 97.02.16	97年2月16日假臺北市新光三越百貨信義分公司前 市府香堤大道廣場舉辦「臺北市2008勞動安全年宣 示暨宣導體驗營」，與會臺北市府吳秀光副市 長、勞工局蘇盈貴局長等員出席，參加人數約有 3,500人，辦理成效良好（每年辦理一次例行性計 畫，今年已辦理完成）。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 在-- 安心 臺北	242	全方位宣導，主動行 銷勞工安全衛生，獎 勵市民督工檢舉	勞工局 (勞檢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97.12.31	一、本季（7月-9月）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 訓練、宣導會共9場次(營造業勞工4場次、鍋爐作 業勞工1場次、壓力容器作業勞工1場次、一般行業 勞工2場次及裝修業勞工1場次)、談話會14場次(工 地主任12場次、危險性作業工程負責人2場次)、座 談會2場次(勞動安全關懷系列--加油工及門市服務 人員)。97年1月至9月共計辦理48場次。 二、本季（7月-9月）印製「臺北市職業災害案例 實錄彙編」1,200本。97年1月至9月共計印製臺北 市職業災害報導季刊2期1,800本及「臺北市職業災 害案例實錄彙編」1,200本，提供事業單位、勞 工、工地主任及負責人使用。 三、本季（7月-9月）實際發佈新聞稿6則，電子報 19則，97年1月至9月累計發佈新聞稿29則、電子報 36則，宣導職災案例、安全衛生政策、勞安法令及 防災檢查重點。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 在-- 安心 臺北	243	推動慰輔制度，協助 勞工家庭度難關	臺北市政 府勞工局 勞動檢查 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97.12.31	本季(7月~9月)計有8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97 年1月至9月共計發生17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 均已告知罹災者家屬應享有之權益。若屬經濟困難 者，透過社會救助服務系統轉介請社會局協助或救 濟。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4	強化性騷擾防治工作，建構婦女安心的工作環境	勞工局	簡秀怡、白曉芬 (27208889轉 7023)	97.01.01~ 97.12.31	一、本局於97年4月25日及4月26日假國父紀念館中山講堂辦理2場次「防治職場就業歧視宣導會」。 二、有關防治職場就業歧視宣導動畫DVD及專刊部分，已於9月18日驗收，並置本局服務台供民眾索取，專刊已於9月26日完成，預計於10月6日印製驗收。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5	結合民間團體，加強對中途致殘者的服務	勞工局	李玫鈺、許乃文 (2559-8518轉 205或207)	97.01.01~ 97.12.31	97年度本局委託22家民間福利機構、74名就業服務員，辦理工作機會開拓、媒合前諮詢評估、就業媒合及工作現場訓練與輔導等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97年7-8月服務之個案數為1,059人，就業186人次（97年9月統計數字需至97年10月受委託機構統計）。	A	本案屬 例行性 業務。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425	建立人才資料庫，包括通譯、特殊專長等	社會局 勞工局	楊珊珊 (25502151轉 203)	97.01.01~ 97.12.31	本局建置之翻譯人才資料庫，97年提供法院、警察單位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偵辦非法外勞製作談話紀錄協助外籍勞工翻譯。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9、多元包容--幸福臺北	431	加強辦理職業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勞工局(就業中心及職訓中心)	黃雅玉 (25942277-101) 陳育菁 (28721940分機208) 吳子涵 (2594-2277轉106) 盧鴻美 (2872-1940轉214)	97.01.01~ 97.12.31	一、就業服務中心辦理求職登記之新移民343人、提供57個案管理服務、推介就業312人次、就業人數85人，新移民就業研習班辦8場，參加人數235人。 二、職訓中心則辦具市場需求之日間訓練，截至97年9月底止計37班次，提供新移民選擇訓練數995人，新移民共計5人參訓。 三、97年委託辦理新移民專班計「形象美學雕塑班」，參訓人數30人。	A	本案屬例行性業務。
09、多元包容--幸福臺北	435	推動e-learning職訓學習網路平臺，建置傳統與數位化結合之電子化學習中心	勞工局(職訓中心)	張素珠 (28721940轉213)	97.01.01~ 97.12.31	一、目前已建立各訓練場種子訓練師，以推動e-learning職訓學習網路平臺，建置傳統與數位化結合之電子化學習中心，並定期更新教材內容。 二、數位學習網目前已完成「肉圓製作」、「熱狗餐包製作」、「草莓塔製作」、「草莓奶酪製作」、「比薩的製作」、「電子試算」等6個課程。並結合華視全球資訊網、飛庭科技公司、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臺北人力銀行等企業及政府機關，提供數位學習網的平台連結服務，目前正籌製其他職類科影音教材，將陸續推出，提供民眾更豐富的線上學習。	A	本案屬例行性業務。

A等級：工程已竣工、活動已完成、階段任務已達成及例行性業務等，可列為A級，惟例行性業務仍需持續填報執行情形。

B等級：正在執行中之計畫，須有確實完成日期。

C等級：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至少須有完成規劃之日期。

D等級：無法辦理之計畫，例如因法令修正、環境變遷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惟須簽陳市長核定，並會本府研考會。

E等級：無須辦理之計畫，中央或其他機關已完成類似之計畫可替代本計畫，或經評估已無政策需求者屬之，亦須簽陳市長核定，並會本府研考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4 從心 出發- 禮民 臺北	160	推廣職業安全訓練	勞工局	鄧思維、陳容博 (27287507)	97.01.01~ 97.12.31	97年度「職業病預防宣導會」業於97年5月6日假國父紀念館中山講堂辦理，參訓人數共33人。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08	強化危險物品、液化石油氣及爆竹煙火管理機制	消防局、 建設局、 勞工局(勞 檢處)	蔡爾森 (25978934)	97.01.01~ 97.12.31	本季(10月-12月)辦理「液化石油氣消費設施、分裝場、加氣站、高壓氣體設備勞工安全衛生及公用煤氣事業安全檢查」計64場次，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50場次(97年計檢查344場次)。	A	本案業 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7	定期辦理工會幹部「勞工法令」實務訓練，輔佐會員爭取勞動權益	勞工局勞 工教育中 心	蘇麗玲 25590136#5202	97.01.01~ 97.12.31	工會幹部「勞工法令」實務訓練97年度辦理5場次，第1場次於5月8日辦理，第2場次於6月9日辦理，第3場次於7月16日辦理，第4場次於8月13日辦理，第5場次於9月11日辦理，皆已全部辦理完竣，參加工會幹部計有453人。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8	獎勵工會完成非營利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 立案許可，協助失業 會員推介媒合就業	勞工局 (職訓 中心、就 服中心)	劉寶娟 (27287038) 藍美玉 (28721940-258)	97.01.01~ 97.12.31	<p>一、依據勞委會82年2月17日台(82)勞職業字第33544號函釋，工會依工會法第5條第2款規定其任務為會員就業之輔導(含推介工作)，故不須向勞工行政單位申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即可從事非營利之就業服務行為。</p> <p>二、本(97)年度截至12月底共辦理4梯次職業訓練班，並將招生簡章寄送臺北市產業總工會、臺北市職業總工會及臺北市總工會等3家總工會，轉知各基層工會鼓勵並協助有意願之會員報名參訓。</p> <p>三、本局就服中心於97年9月20日上午10時30分至16時30分假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軟體園區』一辦理【科技之城，『職』在台北】科技徵才博覽會，邀請27家廠商提供約637個工作機會，協助失業會員多元化就業方向，參加人數為1250人，初步媒合335人次。</p>	A	本案業 已執行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29	將職業訓練與技能檢 定擴大委託給擁有相 關職業技術之工會辦 理，增進會員就業競 爭力	勞工局(職 訓中心)	職訓：張素珠 (28721940轉 213) 技檢：許美華(轉 222)	97.01.01~ 97.12.31	<p>一、職業訓練委辦： (一) 97年度本局職訓中心委外辦理「數位多媒體手機維修班」等25班，並鼓勵工會辦理，增進會員就業競爭力，惟未有相關職業工會參加投標。</p> <p>二、技能檢定委辦： (一) 依職業訓練法及技術士技能檢定和發證辦法等規定，應經中央主管機關評鑑合格取得證書方具委託之資格。 (二) 透過各種管道宣導及協助工會團體承接技能檢定術科測試之訊息與能力。 (三) 技能檢定全年辦理3梯次，檢定分學科及術科考試，97年度第2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試務工作，共有臺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電梯協會等三單位接受委託辦理三項職類之術科測試試務工作；97年度第3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試務工作，則委託臺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臺灣營建防水技術協進會辦理兩職類之術科測試試務工作。</p>	A	本案業 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0	輔導籌組勞動合作社 ，創造就業機會，減 少中間剝削，並提昇 勞動所得	勞工局(就 服中心)	黃雅玉 (25942277-101)	暫不執行	無	D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1	改造勞資爭議調處程 序流程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97.12.31	<p>一、勞資爭議處理，依勞資爭議處理法之規定正式程序為「調解程序」。惟本府為彈性處理勞資爭議案件，由勞工局承辦同仁先行處理，稱為「協調程序」。</p> <p>二、為落實郝市長市政白皮書「委託民間機構或團體擴大參與」案，廣泛利用民間資源，希望透過中介團體與公部門間之競爭性，有效提升勞資爭議處理績效。同時勞工局受理之案件明顯之增加，每月約處理近400件。依按往昔處理爭議案件之最高峰之經驗，每月處理300件即為飽和量。運用「勞資爭議協調案件轉介中介團體協處」方式，以民間力量導入現行勞資爭議處理制度中，縮短民眾等待時間，加速勞資爭議之處理。(中介團體處理時效由30天縮短為10天)</p> <p>三、本局為改善勞資爭議調處程序流程，自96年5月2日起，經勞工同意爭議金額10萬元以下協調案件，得轉介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協處，以提高辦理時效，迅速妥處勞資爭議，本局仍提供協處調解流程，以提升服務品質，勞資爭議協調調解成功率95年為63%，96年61%，97年已達71%。</p>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05、 溫暖 自在 —安 心臺 北	232	增編勞資爭議調處專 業人力	勞工局	呂基榮 (27287017)	97.1~99.12	97年奉臺北市政府同意增聘聘用人員7人，並於運用後辦理勞資爭議、性別工作平等暨違反勞動法令裁罰催繳案件。	A	本案已 執行完 畢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33	委託民間機構或團體 擴大參與	勞工局	張瓊文 (27287019)	97.01.01~ 97.12.31	一、96年2月16日府勞二字第09631107700號令發布「臺北市勞資爭議協調要點」。 二、97年1月1日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簽約，本年委託該協會處理本局轉介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 三、本年度至97年12月底止轉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累計為1,949件，協調成立案件比率為55%，有效縮短勞資爭議協調案之處理時效。	A	本案業 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34	強化法律諮詢、心理 諮商及就業輔導工作	勞工局	郭信甫 (27287019)	97.01.01~ 97.12.31	一、邀請臺北市律師公會之專業律師，於每週三及週五下午2時至5時義務協助本市雇主與勞工免費法律諮詢，本年至97年12月底止，計提供1,090件諮詢服務。 二、設立服務櫃檯，結合社會各界熱心勞工事務之志工，提供勞工法令、勞工申訴等各種諮詢服務，本年度至97年12月底止，累計服務件數為28,225件。	A	本案業 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35	與民間就業服務機構 策略聯盟，豐富中高 齡者工作職缺	勞工局(就 服中心)	黃淑菁 25942277-301 陳宏安 25942277-105	97.01.01~ 97.12.31	一、本年度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委託壹零壹科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辦理，本季(10月-12月)辦理就促研習班計17班次、共558人次參加，團輔班計15班次、計89人次參加。 二、訪視2,210家廠商，開發40,476個工作機會。 三、寄發26,310份就業快訊。 四、本季(10月-12月)辦理3場次專案招募活動，共計提供373個工作機會；辦理1場次就業博覽會，提供1,677個工作機會。 五、本局就業服務中心積極開發適合中高齡者之工作機會，協助中高齡者就業，97年度辦理求職登記中高齡19,347人，推介就業5,927人，求職就業率30.64%。	A	本案業 已執行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6	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 業務整合，有效解決 「傳統產業缺工」與 「中高齡勞工失業」 並存問題	勞工局(就 服中心、 職訓中心)	林妙靜 25942277-101 丁映君 (2872-1940轉 208)	97.01.01~ 97.12.31	一、本局就服中心本季(10月-12月)辦理求職登記中 高齡6,257人，推介就業1,587人，求職就業率 25.36%。(資料來源：98年1月5日網際網路就業服務 資訊系統數據)。 二、本局職訓中心本季(10月-12月)提供中高齡職業 訓練諮詢211人，職業訓練推介96人。 三、有效提供傳統產業缺工人力之訓練職類計有「水 電技術」等19班次，訓練人數523人，占37.82%。 四、97年開辦具市場需求之日間訓練計4梯次，41班 次，預訓人數1,103人，截至97年12月底止，第1-4梯 次已辦理52班次，參訓人數1,383人，其中中高齡學員 計368人，占26.61%。	A	本案業 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7	針對中高齡者規劃 「產訓合作」專班訓 練，落實訓用合一。	勞工局 (職訓中 心)	丁映君 (28721940轉 208)	97.01.01~ 97.12.31	本局職訓中心針對中高齡者辦理產訓合作「照顧服務 員」1班次、「家事清潔管理」2班次，參訓人數76 人。	A	本案業 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8	全力協助非自願性離 職之中高齡失業勞工 參訓，以達到無障 礙、零拒絕	勞工局(職 訓中心)	丁映君 (28721940轉 208)	97.01.01~ 97.12.31	將本局就服中心轉介非自願性離職勞工列為第一優先 錄訓對象，截至97年12月底止，參訓計453人，佔職訓 人數1,383人的32.75%，中高齡者參訓數計219人，佔 15.84%，訓練期間，提供訓練生活津貼及專業個案輔 導，結業時協助技能檢定取得專業證照與就業服務。	A	本案業 已執行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39	勤查慎罰，打造安全 舒適之職場環境	勞工局(勞 檢處)	陳奕宏 (25969998轉 508)	97.01.01~ 97.12.31	<p>一、依據「臺北市營造工地分級管理要點」，透過分級管理模式，有效運用有限之檢查人力，本季(10月-12月)針對本市新建工程工地檢查3,689場次，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2,011場次。(97年計檢查17,302場次)</p> <p>二、針對起重機吊運作業、大樓外牆清洗、舞台場景佈置、廣告招牌作業等臨時性作業，採動態、假日、黃昏等隨機稽查方式，本季(10月-12月)檢查756場次，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500場次(97年計檢查2,601場次)。</p> <p>三、針對送審合格之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實施檢查，督促事業單位確實執行，本季(10月-12月)檢查15場，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15場(97年計檢查88場)。</p> <p>四、加強臺北市營造業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3條規定，動員全體檢查員至本市各營造工地作勤前教育之勞動檢查，本季(10月-12月)累計罰鍰11萬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2萬元(97年計罰鍰109萬元)。</p> <p>五、對固定式起重機、移動式起重機、升降機、營建用提升機及吊籠等具有高動能或高位能特性之機具，實施全面性檢查，本季(10月-12月)檢查614場次，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232場次(97年計檢查2,529場次)。</p> <p>六、本季(10月-12月)勞動安全衛生檢查之罰鍰件數為256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193件(97年計1,652件)。</p>	A	本案業 已執行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0	重大工程要求業主及 施工單位配合裝置 「勞安視訊監控設 備」	勞工局 (勞檢處)	陳金卿 (25969998轉 202)	97.01.01~ 97.12.31	<p>一、本局勞動檢查處於97年2月4日函請本府各單位提報工地設置勞安視訊監控設備情形，經查計有本府捷運局及工務局已分別設有14處及2處之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工地。</p> <p>二、該處已於97年2月20日完成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及勞安視訊監控設備專線之設置。</p> <p>三、自97年4月1日起每個工地每月進行視訊檢查15次，計列管16個工地，本季(10月-12月)共檢查738次。(97年4至12月計檢查2,212次)</p> <p>四、97年10月27日假捷運信義線CR580A區段標工地(信義路、建國南路口)，舉辦「臺北市營造工程降低職業災害暨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設置觀摩會」，共邀請事業單位633人參加。</p>	A	本案業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41	巡迴舉辦「勞安教育 親子活動」	臺北市政府 勞工局 勞動檢查 處	李士弘 (259699985轉 305)	97.01.01~ 97.02.16	<p>97年2月16日假臺北市新光三越百貨信義分公司前市府香堤大道廣場舉辦「臺北市2008勞動安全年宣示暨宣導體驗營」，與會臺北市政府吳秀光副市長、勞工局蘇盈貴局長等員出席，參加人數約有3,500人，辦理成效良好(每年辦理一次例行性計畫，今年已辦理完成)。</p>	A	本案已執行完畢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42	全方位宣導，主動行銷勞工安全衛生，獎勵市民督工檢舉	勞工局 (勞檢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97.12.31	<p>一、本季(10月-12月)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宣導會共7場次(勞委會委託辦理6場次、一般行業勞工1場次)、擴大辦理工地主任談話會1場次。97年共計辦理54場次(含座談會4場次)。</p> <p>二、97年共計印製臺北市職業災害報導季刊2期1,800本及「臺北市職業災害案例實錄彙編」1,800本，提供事業單位、勞工、工地主任及負責人使用。</p> <p>三、本季(10月-12月)實際發佈新聞稿16則，電子報21則，97年累計發佈新聞稿45則、電子報57則，宣導職災案例、安全衛生政策、勞安法令及防災檢查重點。</p>	A	本案業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臺 北	243	推動慰輔制度，協助勞工家庭度難關	臺北市政府 勞工局 勞動檢查處	楊仁傑 (25969998轉 513)	97.01.01~ 97.12.31	<p>本季(10月-12月)計有6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97年共計發生23件重大職業災害死亡案件，均已告知罹災者家屬應享有之權益。若屬經濟困難者，透過社會救助服務系統轉介請社會局協助或救濟。</p>	A	本案業已執行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4	強化性騷擾防治工作，建構婦女安心的工作環境	勞工局	簡秀怡、白曉芬 (27208889轉 7023)	97.01.01~ 97.12.31	一、本局於97年4月25日及4月26日假國父紀念館中山講堂辦理2場次「防治職場就業歧視宣導會」，兩場次參加人數共155人。 二、有關防治職場就業歧視宣導動畫DVD及專刊各1000份，所製作宣傳物品除置於本局服務台供民眾索取，亦於本局舉辦之宣導會上，發送予事業單位，以達宣傳效果。 三、查本局97年受理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申訴暨檢舉之案件量總計為59件，較96年所受理之案件量41件為多。可知經由本局所舉辦之「防制職場就業歧視宣導會」努力宣導有關防治職場歧視等概念下，本市大多勞工已更加熟知自身權益與申訴救濟管道，藉由法令知識的提升已達確實保障工作之權益。	A	本案已執行完畢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255	結合民間團體，加強對中途致殘者的服務	勞工局	李政鈺、許乃文 (2559-8518轉 205或207)	97.01.01~ 97.12.31	97年度本局委託22家民間福利機構、74名就業服務員，辦理工作機會開拓、媒合前諮詢評估、就業媒合及工作現場訓練與輔導等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本季(10月-12月)服務之個案數為1,060人，其中因職業災害導致中途障礙者共10位。	A	本案業已執行
05、 溫暖 自在— 安心 臺北	425	建立人才資料庫，包括通譯、特殊專長等	社會局 勞工局	楊珊珊 (25502151轉 203)	97.01.01~ 97.12.31	本局建置之翻譯人才資料庫，截至今日翻譯人員共17位。97年提供法院、警察單位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偵辦非法外勞製作談話紀錄協助外籍勞工翻譯。	A	本案已執行完畢

勞工局 市政白皮書97年10月至12月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7年1月15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09、 多元 包容-- 幸福 臺北	431	加強辦理職業訓練及 就業輔導計畫	勞工局(就 服中心及 職訓中心)	吳子涵 (2594-2277轉 106) 陳育菁 (28721940分機 208) 盧鴻美 (2872-1940轉 214)	97.01.01~ 97.12.31	除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外，並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另對新移民就業者提供服務如下： 一、本局就服中心辦理求職登記之新移民343人、提供57個案管理服務、推介就業312人次、就業人數85人，新移民就業研習班辦8場，參加人數235人。 二、11月27日(四)假台灣國家婦女館及中心站辦理97年度新移民就業服務成果發表會暨現場徵才活動，當日共計92位新移民及相關單位工作人員參加。 三、本局職訓中心則辦具市場需求之日間訓練，截至97年12月底止計52班次，提供新移民選擇訓練數1383人，新移民共計5人參訓。 四、97年委託辦理新移民專班計「形象美學雕塑班」，參訓人數30人。	A	本案業 已執行
09、 多元 包容-- 幸福 臺北	435	推動e-learning職 訓學習網路平臺，建 置傳統與數位化結合 之電子化學習中心	勞工局 (職訓中 心)	張素珠 (28721940轉 213)	97.01.01~ 97.12.31	一、目前已建立各訓練場種子訓練師，以推動e-learning職訓學習網路平臺，建置傳統與數位化結合之電子化學習中心，並定期更新教材內容。 二、數位學習網目前已完成「肉圓製作」、「熱狗餐包製作」、「草莓塔製作」、「草莓奶酪製作」、「比薩的製作」、「電子試算」等6個課程。並結合華視全球資訊網、飛庭科技公司、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臺北人力銀行等企業及政府機關，提供數位學習網的平台連結服務，目前正籌製其他職類科影音教材，將陸續推出，提供民眾更豐富的線上學習。	A	本案業 已執行

A等級：工程已竣工、活動已完成、階段任務已達成及例行性業務等，可列為A級，惟例行性業務仍需持續填報執行情形。

B等級：正在執行中之計畫，須有確實完成日期。

C等級：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至少須有完成規劃之日期。

D等級：無法辦理之計畫，例如因法令修正、環境變遷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惟須簽陳 市長核定，並會本府研考會。

E等級：無須辦理之計畫，中央或其他機關已完成類似之計畫可替代本計畫，或經評估已無政策需求者屬之，亦須簽陳 市長核定，並會本府研考